



雷用剑

合伙人/律师

E-mail

leiyongjian@wanhuida.com

Tel

(86-10) 6892-1000

Fax

(86-10) 6894-8030

业务领域

商标、著作权、知识产权诉讼、出海服务

语言能力

English, 中文

工作地点

北京

www.wanhuida.com

基本信息

雷用剑，知识产权合伙人，执业律师。雷用剑律师在供职期间为众多国际知名客户提供涉及商标普通案件、商标复杂案件、驰名商标、原产地名称保护、海关保护、侵权假冒保护、域名、著作权、相关行政及民事诉讼等领域的全方位的知识产权服务。对于地理标志和原产地名称保护，雷律师有着丰富的经验和不懈的研究。

雷律师所服务的客户涵盖奢侈品、信息技术产业、食品及酒精饮料、日用品、服装、机械等领域，代表客户有LVMH集团、IBM公司、LACOSTE、TOMMY HILFIGER、COLGATE、威尔乌集团、迪卡侬公司、法国香槟酒行业委员会、波尔多葡萄酒行业委员会、法国国家干邑行业办公室等。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高效的工作方式和全方位的视野为其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其处理的案件曾上榜最高法院年度知识产权典型案例或地方法院评选的典型案例。

教育背景

北京大学，英语系学士学位

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

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硕士

社会任职

因其卓越的专业实力，雷用剑当选或担任：

- 国际商标协会青年执业者委员会委员（任期 2018 年-2019 年）
- 国际商标协会商标局实践委员会委员（任期 2020 年-2024 年）
- 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中国分会商标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 2021-2023 年）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调解员（聘期 2023-2027 年）
- 欧洲商标权人协会地理标志委员会委员（2023-2024）
- 国际商标协会地理标志委员会委员（2024-2025）
- 北京市律师协会商标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法律资质

执业律师



雷用剑

合伙人/律师

经办案件

最高人民法院，鞋履设计师 MANOLO BLAHNIK 与国家知识产权局、方方舟商标权无效宣告行政纠纷案。

最高人民法院，拉科斯特股份有限公司与卡帝乐鳄鱼私人有限公司、国家工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商标争议行政纠纷案。